

四本府教育局辦理各項輔導專業知能工作坊，如：同理心、諮商技巧、完形治療、現實治療、心理劇及行為治療等工作坊，以培養專任輔導教師心理諮商能力及社會工作理念。

九十一

質詢日期：84年8月7日

質詢議員：賁警儀

質詢對象：工務局、養工處

問題 目：建請將圓山地下道開放使用，還給市民行的安全。

說明：茲有市民林先生向本人反應，位於臺北市美術館前之圓山地下道，原本因中山橋之拆除工程而封閉，而其又係聯繫兒童育樂中心及美術館之重要地下道，由南向北一有由中山二橋之車輛及大直出來之車輛，由南向北一又有中山北路往士林、北投、大直之車輛，交通量相當龐大。

而自從該地下道封閉後，市民若要穿越中山北路需走到酒泉街之行人斑馬線，相當不便，況且該路段紅綠燈相當繁雜，由北往南車輛又可右轉，對行人造成相當大的威脅，又何況兒童育樂中心及美術館為北市居民假日休閒的好去處，每到假日即造成人潮，故該路段行之安全更為重要。

又今中山橋是否拆除尚未成定局，該地下道之封閉似無必要，請主管單位多方面衡量，以還給臺北市民行的安全。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工務局）

答：一、有關建議圓山地下道開放使用乙事，經施工單位八十四年

八月二十一日會同相關單位現場會勘，該地下道目前正在改建施工中，且因地下道附近一帶之排水系統原須配合中山舊橋拆除改建一併施築，現因中山舊橋拆除改建仍在評估中尚未辦理，原排水系統無法接通，造成豪雨時地下道內原抽水系統容量不足產生積水現象，將危及行人安全。且地下道臨美術館側亦將拆除改進，另靠臺北電臺側緊臨施工圍籬，目前亦無路燈照明，將危及行人夜間出入安全。綜上所述，經審慎評估目前似暫不宜開放，惟本府將儘快施工並針對前述事項處理改善完畢後再行檢討開放。

二、施工期間行人請由中山北路酒泉街口由行人穿越道依行人專用號誌指示穿越中山北路，施工期間諸多不便，敬請諒察。

九十二

質詢日期：84年8月5日

質詢議員：謝英美

質詢對象：陳市長水扁、環保局

問題 目：因為本市第二垃圾掩埋場的環境影響評估報告不客觀、不精準、不公平、不週延，導致山豬窟垃圾掩埋場一再引發民怨，至今難以平息。本席質疑類此不負責、不夠專業之環境評估報告，如何為第三垃圾掩埋場作公正客觀之評估？如何取信於市民？

說明：一、垃圾，是現代化都市人在製造，天天在製造，卻又人人希望將它棄而遠之的產物，愈是進步的現代化都市，愈是存在嚴重的垃圾問題，本市亦不例外

二、爲了澈底解決本市的垃圾問題，早期的露天堆棄及內湖垃圾山固無規劃可言，但自木柵福德坑垃圾掩埋場、木柵焚化廠、內湖焚化廠、南港山豬窟第二掩埋場乃至興建中的士林焚化廠，在規劃垃圾場或焚化廠之初，本會莫不強烈要求有週延的評估，完善的規劃、精細的工程品質，才可談及興建問題；但遺憾的是，哪一次官員不是拍胸保證，支票大開；哪一次不是引據一大堆所謂專家學者的研究及報告作爲工程可行之佐證，但是結果呢？去年，貼上最多「保障保單」的山豬窟垃圾掩埋場經不住幾次颱風摧殘，在官員們信誓旦旦仍言猶在耳之際，澈底地摧毀了居民們的信心，市府，尤其是環保局的公信力，就如四分溪上冲刷而下的山洪般，甚具威力，卻急遽蕩然無存；而相關政府官員，在居民心中原就半信半疑的誠信度，卻也瞬間一如山豬窟垃圾掩埋場當時的情景般，污水外溢、惡臭瀰天了。

三、綜觀八十三年山豬窟垃圾掩埋場污水四溢事件，其主要原因爲：

1. 評估及設計規劃粗糙——先設定答案再填補內容，故有多處不符實際情形。
2. 未完工先啓用——因趕工，致工程單位草率行事，監督單位只求快速敷衍進度，對工程之馬虎視而不見。
3. 工程品質粗糙——由於一開始即工程品質粗糙，

即令垃圾進場後，工程品質亦常保其粗糙品質，在施工技术不良下，甚至發生包工自己壓裂水管之烏龍事件。

四、上三項原因，尤以第一項最重要，所謂「好的開始，是成功的一半」，沒有好的設計規劃，沒有準確的評估，怎會有好的工程可以配合，本席世居南港，對當地水文、人文地理自有相當之了解，故當初本席極力反對興建山豬窟垃圾掩埋場，請問以下數端，是否亦列入評估報告，如若是，山豬窟又怎麼會是適合的垃圾場址？

1. 山豬窟地形陡峭，且位於雨水排水主要路線上，往年只要遇豪雨，就易成災，何況是夾雜狂風暴雨的颱風？

2. 興建垃圾場之氣象評估，一定要考量當地之地形地物、人文水文、雨水分佈及流向等等，但在評估報告中有關氣象資料，卻引用松山機場之數據，實在荒唐且可笑，飛機飛行需要的是高空氣象，垃圾場卻需要兼顧地面實際情形，此二者究竟有何關聯？

3. 作影響評估時，有沒有考慮地形落差太大可能產生之能量重力，可能導致垃圾夾雜污水直洩而下？

4. 雨水、污水分流的情況是否在考量之內？

5. 山豬窟山坡地，裸露面積爲本市六個集水區之冠，且坡度亦最陡，是相當差的水文條件，蓄水條件極差。

因此，山豬窟垃圾掩埋場在草率、誤導的評估報告下，未啓用卻已先埋下失敗的種子。

五、山豬窟第二垃圾掩埋場的環境影響評估報告令人質疑，類此不負責、不夠專業之評估報告，究竟還要重演幾次？評估報告對評估單位及環保局，只是一時的工作，對當地居民，卻是永久的大事，是福是禍，繫乎一心，而我們的政府，爲什麼提不出完整、週延、負責的評估報告？

六、最近，由於汐止鎮與台北縣政府間的垃圾大戰，使本市第三垃圾掩埋場之場址問題浮上檯面，本席有數點疑慮請慎重釋疑：

1. 一份垃圾場環境影響報告所費不貲，但卻從未見失敗的評估單位需負責任，一切責任，由居民承擔，對嗎？

2. 第三垃圾掩埋場的評估，究竟如何取信於民？

3. 目前雖號稱共有內溝、龍眼角、四分子坑、貓空等四個「理想場地」供選擇，但不免令人懷疑又是一次障眼法，藉以聊表「對民意的尊重」而已，事實上，就如山豬窟一般，內溝已是不可變的事實？

4. 北市人口密度高，以往興建大型垃圾場，造成目前垃圾車全市跑的現象在本會多經討論，垃圾實應採分散處理較理想，且以北市的地理形勢分析，環保局一味主觀認定以保護區爲垃圾場的唯一地點，對於環山的郊區，未免大失市府施政之公平性，令人不服！

5. 誠如陳市長所言，「人民對周遭生活環境有知的權利」，請環保局提出一份本市近、中、長期之垃圾政策，並將規劃中之場址一一列出，以免市民的情緒，經常性地被這些垃圾政策壓縮，更免市民的權益被悄悄出賣而不自知。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答：一、本府環境保護局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闢建工程係委由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規劃設計及施工監造等工作，除依合約及相關規定嚴格執行品管措施外，現場並由該局掩埋場就近督工，可確保工程品質。

二、該局已針對去年颱風致污水溢流之原因確實檢討，並從治標及治本兩方面著手改善，可有效截流雨水及降低颱風暴雨時之雨水滲流量，避免污水溢流。

三、山豬窟山谷西側地形較陡峭，但谷底地形坡度平緩，且流域集水面積不大。該場對於雨水之收集及污水之收集處理係採取雨水、污水分流系統，於雨水收集系統方面設有谷底排水幹線、坡面排水支線、坡頂截水幹線系統及防洪調節沉砂池、在污水收集及處理系統方面，則設有污水收集幹支線系統及污水處理廠等。

四、爲防止山豬窟掩埋場施工裸露坡面對水土保持產生之不良影響，該局均嚴格要求施工單位於開挖面完成後，從速覆蓋不透水布，避免地表沖刷，並減緩不良水文條件對工程之影響，而完成後之土堤排水、截流系統、防洪調節池及沉砂池之設施對當地之水土保持與邊坡穩定助益良多。

五、貴會81年核定內溝掩埋場之工程規劃及環境影響評估費用，執行迄今已完成工程規劃報告及環境評估報告書初稿，

至本市第三垃圾衛生掩埋場場址，仍需送請 貴會審議通過後，始能確定。

六本市垃圾處理政策係以焚化為主，掩埋為輔，為有效分散並多元化處理本市家戶垃圾，未來將就其他處理方式研議評估。現該局正依 貴會第七屆第五次臨時大會審議八十五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附帶意見研擬本市近、中、長期之垃圾處理方案中，俟完成後再函報 貴會。

九十三

質詢日期：84年8月8日

質詢議員：賁馨儀

質詢對象：停車管理處、市場管理處

題 目：建請將士林基河路之空地儘早規劃，以方便民衆使用。

說

明：士林基河路之空地（近陽明戲院旁），原本係開放給民衆停車。惟日前主管單位以將規劃為果菜市場為由，將其封閉並於空地上豎立幾根鋼筋。倘若為興建果菜市場而進行興建工程，市民當為樂觀其成。惟主管單位於豎立數根鋼筋後，即未見有任何施工情形，實令人不解！且封閉該區而造成士林夜市周遭停車問題，更為不智。

因此建請主管單位多加仔細考量，若適合規劃為果菜市場，請儘早規劃並施工以早日完成，此可避免土地資源閒置浪費。倘不適合規劃為市場，亦請考慮規劃為停車場，以解決士林地區停車問題。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建設局）

答：本市濱江第二果菜批發市場經鑑定為危樓，且經 貴會決議

必須搬遷以維安全，案經本府各單位會商規劃考量決定於士林基河路原教育天文台預定地作為搬遷之臨時地點，該臨時攤棚新建工程於83年8月15日開工整地施作，惟於83年11月11日受百齡國中家長委員會反對施工而停工，停工期間經與反對者協調溝通，本案於 貴會審議本府八十五年度預算決議繼續施工使用，現正積極協調復工事宜，可望近期內恢復施工，本工程於濱江果菜批發市場改建工程完成後即可遷回營業，本臨時攤棚即拆除恢復原狀。

九十四

質詢日期：84年8月7日

質詢議員：賈毅然

質詢對象：陳市長水扁、財政局長林全、北銀總經理王宣仁

題 目：北銀奉中央銀行、財政部之命挽救國票，未向市府及

議會報備，嚴重失職。若未來國票不保造成損失，應完全由中央財政部負責。

說

明：一、北銀加入挽救國票的銀行團，對國票提供緊急貸款三、四十億元。此事並未向市府及議會報備，逾越北銀的權限。若未來國票不保，北銀血本無回，市府亦遭受損失。是否配合中央挽救國票，乃台北市政府的自治權。北銀顯然越權決定。建議財政局就緊急貸款可能的損失向中央財政部追討。

二、民國66年，北銀為了配合中央政府金融政策，建立貨幣市場投資國際票券。如今北銀慘遭鉅額虧損，按減資比率，將虧五、六億元之多。市府應要求中